

证券代码：600281 股票简称：太化股份 编号：临2017—057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偿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7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化集团”)《关于对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停工损失补偿资金进行拨付的通知》、《关于对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停企业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资金进行拨付的通知》,同时收到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拨付的2017年度关停企业过渡性运行费用2096万元、关停企业停产停业损失补偿资金3854万元。

一、政府补偿的基本情况

依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资〔2017〕358号《关于下达太原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专项资金支出预算的通知》,太化集团从已收到的省财政厅土地出让金返还财政专项资金中转付给公司,用于补偿公司2017年度关停企业过渡性运行费用2096万元及关停企业停产停业损失3854万元,合计5950万元。

二、补偿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补偿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根据会计准则第16号

政府补助第八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规定记入当期损益。

特此公告。

太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6日

报备文件

- 1、太化集团财字[2017]156号
- 2、山西省财政厅晋财资[2017]358号文件
- 3、停产停业损失补偿协议
- 4、太化集团财字[2017]161、162号文件
- 5、银行回单